

戎威远保安服务合同

聘用单位（甲方）：石榴庄街道办事处

受聘单位（乙方）：戎威远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、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甲、乙双方经平等协商，自愿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保安服务内容

第一条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保安服务，乙方派驻保安员对双方确认的目标、区域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等保卫工作，维护甲方安全秩序。

第二条 乙方保安员的具体执勤岗位、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，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，为本合同附件。

二、派驻保安员数量、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

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派驻保安员共 30 人。

第四条 乙方服务期限十一个月。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。

第五条 服务地点：石榴庄街道。

三、工作时间

第六条 保安员实行_____（综合计算/标准/不定时）工时工作制。若甲方需要保安员加班，应遵守《劳动合同法》规定的时间限制。

四、服务费标准及支付

第七条 甲方应按如下标准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：1320000 元人民币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佰叁拾贰万元整）。

其中：保安岗位每人每月 4000 元人民币，累计 30 人十一个月，合计 1320000 元；

守护巡逻岗位每人每月 / 元人民币，_ / _人计 / 元；

技术防范岗位每人每月 / 元人民币， / 人计 / 元。

第八条 保安服务费按 / （月/季/年）支付制，以 一次性 方式支付。